

合肥工业大学本科生院文件

合工大本科生院函〔2021〕64号

合肥工业大学关于加强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学习过程管理的若干规定

为加强我校本科通识教育选修课程教学过程管理，规范通识教育选修课程（包括在线课程和线下课程）考核，保证教学质量，建设良好教风、学风和考风，结合实际情况，作出如下规定：

一、在线课程考核方式及占比分别为：讨论 20%、随堂测验 25%、期末考试 55%。线下课程考核方式及占比分别为：平时成绩 40%（不少于 2 种考核方式）、期末考试 60%。

二、期末考试卷面成绩低于 45 分（不含 45 分），即认定该课程不及格，总评成绩直接按考试卷面成绩计入。在线课程不组织补考，学生期末考试缺考或卷面成绩为零，总评成绩直接记为未考。线下课程也不组织补考，未及格的学生可以选择再次修读。

三、在线课程学生需根据课程进度，认真观看学习视频，积极参与讨论，自主完成相关作业和测验。严禁采取违规方

式（使用破解软件或其他技术手段完成视频及作业任务点等）进行学习和测验，一经发现并查实，取消课程学习资格。

四、线下课程学生需按时上课，不得旷课；要遵从课堂教学安排，集中听讲，勤做笔记，认真思考，主动回答和提问，积极参与教学互动；要加强自主学习，积极完成老师布置的课前课后任务。

五、在线课程期末考试采取集中在线考试方式，学考分离，采用独立在线考试系统，由线下负责教师自行命题。学生需自行携带电子设备（手机、平板或电脑）进入考场参加考试。

六、线下课程期末考试方式由开课教师确定并提前告知学生，可采取在线或线下方式。不适合采用考试方式的课程，可采用口试、大型作业（设计）、调研报告或论文等考查方式。

七、在线考试和线下考试，学生均须遵守考试纪律，如有违纪行为，将按照《合肥工业大学考试管理细则》、《合肥工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》、《合肥工业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予以严肃处理。

本科生院

2021年10月22日